

遵义市教体局全市初中综合实践活动

示范专项工作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SX-2025-56

甲方：（采购人全称）遵义市教育体育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520300009500300T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何家琴

地址：遵义市新蒲新区府前路建投大厦 3 号楼三楼

联系人：蒋灵敏 联系电话：13312305222

乙方：（供应商全称）遵义教育发展集团实训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300MA7L3P5F8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谢道群

地址：贵州省遵义市新蒲新区新中街道中建幸福城 B 区西侧

联系人：汪涛 联系电话：13765123014

甲、乙双方根据遵义市教体局全市初中综合实践活动示范专项工作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项目编号：ZYHY-2025-25 号）的结果，甲方接受乙方为本项目的供应商。甲乙双方根据本项目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及招投标过程中确定的有关内容，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 2232000.00 元，大写：贰佰贰拾叁万贰仟元整元。（本项目执行单价合同，按照中标人投标报价与人头数量计算的单价 185 元/人（四天三晚）进行支付，最高不超过最高限价。）

二、服务期间

2025 年 7 月 19 日至 2025 年 8 月 26 日

三、服务范围

乙方根据招标需求，组织开展实践综合实践活动，并最大限度地利用遵义及周边特色资源，提供整体教学、运营工作，包括但不限于课程活动的组织和安排、实践活动计划、教学全流程的组织与实施、住宿餐饮等后勤保障、实践场地维护、安全管理等模块。

（一）课程活动的组织和安排

课程体系基于学生年龄特点、认知水平和教育目标，以公共安全、军事天地、黔北非遗、技术实践、科技创新、国防知识、劳动教育、生存技能、拓展协作等多个领域的课程项目。课程安排应符合国家相关教育政策和课程标准，体现实践性、趣味性和教育性的有机结合。

（二）实践活动计划制定

活动方案设计：针对不同批次学生，制定详细的 4 天 3 晚综合实践活动方案，明确每日活动安排、时间节点、参与人员、活动地点等信息。活动方案应充分考虑学生身心发展规律，合理安排活动强度和节奏，确保劳逸结合。

活动衔接安排：做好活动前、中、后的各项衔接工作。活动前，与各县（市、区）沟通师生基本信息、特殊需求等；活动中，根据学生实际情况灵活调整活动安排；活动结束后，向甲方和各县（市、区）反馈学生表现情况，并提供相关活动资料。

应急预案制定：针对可能出现的突发情况，如自然灾害、学生突发疾病、安全事故等，制定完善《遵义市初中综合实践活动示范专项工作的应急预案》，明确应急处理流程、责任分工和应对措施，并定期进行演练，确保在紧急情况下能够迅速、有效地进行处置。

（三）人员培训及管理

岗前培训：服务单位需在活动开展前，对所有参与实践活动服务的工作人员进行全面岗前培训。培训内容涵盖教学理念与方法、课程体系解读、学生管理技巧、安全管理制度与应急处理流程、教师职业道德与服务意识等。培训采用理论授课、案例分析、模拟演练等多种方式，培训时长不少于20课时，培训结束后需进行考核，考核合格者方可上岗。

（四）教学全流程的组织与实施

教学团队组建：配备专业的服务团队(工作人员需经政审)包括管理团队、教学团队、教官团队、后勤及安全保障团队等。教师及教官应具备相应的专业知识、教学技能和实践经验，持有相关资格证书，且具有较强的责任心和沟通能力。教学团队及教官团队需在活动前进行统一培训，熟悉教学内容、活动流程和安全规范。

教学过程管理：严格按照课程计划和活动方案组织教学和实践活动，确保教学质量和活动效果。教师要关注学生在活动中的表现，及时给予指导和反馈，激发学生的学习兴趣 and 积极性。同时，做好教学记录，包括学生参与情况、学习

成果、活动照片等资料的收集整理。

学生管理服务：负责学生在实践基地期间的日常管理，包括学生的考勤、住宿、饮食、纪律等方面。建立学生管理制度，规范学生行为，营造良好的学习和生活氛围。生活教师要关注学生的生活需求和心理健康，及时解决学生遇到的问题，保障学生的身心健康。

（五）住宿、餐饮等后勤保障

住宿保障：宿舍内通风良好，公共楼道卫生每日进行卫生清扫，床上用品每批次学生更换并消毒，公共区域设置分类垃圾桶，实现日产日清。

安全管理：每层宿舍配置消防栓、灭火器及应急照明设备，疏散通道保持畅通。每日检查电路、门窗及消防设施完好性，夜间安排专人巡查，严禁学生使用违规电器。

生活服务：每栋宿舍楼配备专职生活教师，负责学生日常管理及心理关怀，建立值班制度，及时响应学生需求。

餐饮保障：食品加工区分生熟操作区域，餐具经“一刮二洗三冲四消毒”流程处理，每餐次留样。

膳食管理：根据青少年营养需求制定每周食谱，保证每日三餐营养均衡，提供早餐、午餐、晚餐，并考虑地域口味及宗教饮食禁忌。

人员规范：餐饮从业人员持健康证上岗，工作时穿戴统一衣帽、佩戴口罩。

后勤服务管理：建立住宿、餐饮设施定期巡检机制，水

龙头、空调、热水器等设备完好率保持 98% 以上，维修响应时间不超过 2 小时。

应急保障：针对停水、停电、食材短缺等突发情况制定应急预案，储备应急饮用水及食品，确保学生正常生活不受影响。

（六）实践场地维护

场地设施管理：对遵义市青少年示范性综合实践基地的各类教学场地和活动设施等进行日常维护和管理，确保场地设施安全、完好、整洁，符合教学和活动要求。定期对设施设备进行检查、维修和保养。

环境卫生保障：制定完善的环境卫生管理制度，教学团队协助后勤团队对教学场地进行卫生清扫、垃圾处理等工作，保持环境整洁美观。

场地安全检查：每日对实践场地进行安全检查，及时发现并消除安全隐患。重点检查场地设施的安全性、消防设施完好性、用水用电的规范性、有害生物防制等，确保学生在安全的环境中开展实践活动。

（七）安全管理

安全制度建设：建立健全安全管理制度，包括安全责任制度、安全检查制度、安全教育制度、安全事故报告制度等，明确各部门和人员的安全责任，确保安全管理工作有章可循。

安全监控防护：在实践基地重点区域和场所安装监控设备，实现 24 小时安全监控。设置必要的安全防护设施，如防

护栏、警示标识等，保障学生的人身安全。加强对学生活动过程的安全监管，安排专人负责现场安全管理，及时制止学生的危险行为。

确保遵义市教体局全市初中综合实践活动示范专项工作安全有序开展。

四、服务质量要求

教学质量标准：课程教学目标达成率不低于 90%，学生对课程的满意度不低于 85%。通过学生作品展示、实践成果汇报、问卷调查等方式对教学质量进行评估，服务单位需根据评估结果及时改进教学工作。

服务质量标准：学生及学校对服务的整体满意度不低于 85%，其中住宿、餐饮、活动组织等各项服务满意度不低于 80%。建立完善的服务质量反馈机制，及时处理学生和学校提出的意见和建议。

安全管理标准：活动期间实现零重大安全事故。如发生安全事故，乙方需按照应急预案及时妥善处理，并第一时间向上级主管部门报告事故情况。

五、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有权对乙方的服务过程进行全程监督、检查，包括课程实施、住宿、餐饮、安全管理、场地维护等环节，对不符合合同约定的服务提出整改要求，乙方需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整改。

2.有权对乙方提交的课程方案、活动计划、老师手册等资

料进行审核和验收，对不符合要求的资料可要求乙方补充、修改或重报。

3.有权根据服务质量评估结果，对乙方的服务进行评价，评价结果作为付款和后续合作的重要依据。

4.当乙方提供的服务严重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发生重大安全事故时，有权中止或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5.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合同约定及时更新优化课程内容，确保课程的先进性和适用性。

6.应在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提供开展服务所需的基础信息，包括参与实践活动的学生批次安排、大致人数、学生年龄特点及特殊需求等。

7.应协调相关参训单位配合乙方开展工作，包括组织学生按时参与实践活动。

8.应按照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和时间，及时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不得无故拖延。

9.应为乙方开展服务提供必要的协助，如协调遵义及周边特色资源的使用、提供相关政策文件支持等。

10.如因甲方原因需要调整实践活动批次或时间，应提前7个工作日书面通知乙方，并协商确定调整方案。

六、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有权要求甲方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开展服务所需的学生信息、政策支持等必要条件。

2.有权按照合同约定收取服务费用，如甲方逾期付款，有权要求甲方支付逾期违约金。

3.在符合国家教育政策和合同约定的前提下，结合甲方需求，科学制定课程体系、活动方案和教学计划。

4.对甲方提出的整改要求有疑问时，可进行书面说明，双方协商一致处理。

5.应严格按照本合同第三条“服务范围”和第四条“服务质量要求”提供服务，确保课程体系符合国家教育政策和课程标准，活动组织安全有序。

6.应配备合格的教学执行团队和管理人员，所有工作人员需经岗前培训并考核合格后方可上岗，同时按约定开展在岗培训，确保团队具备相应的专业能力和服务意识。

7.应按时提交课程方案、活动计划（每批次活动前10个工作日）、课程优化报告（每批次活动结束后5个工作日）、服务总结报告（所有批次活动结束后15个工作日）等资料，并保证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

8.应严格落实安全管理制度，做好安全防范措施，如发生安全事故，需立即启动应急预案进行处置，并按规定及时上报，全过程作为责任主体妥善处置。

9.应负责实践场地的日常维护和管理，确保场地设施安全、完好、整洁，符合教学和活动要求，建立并妥善保管设施设备管理档案。

10.应积极配合甲方的监督检查和验收工作，对甲方提出

的整改要求及时响应并落实，确保服务质量持续符合合同约定。

七、验收及评价考核

1.验收方式：甲方组织相关人员（可包括学校代表、教育专家等）对乙方的服务进行验收，验收内容包括课程实施宿效果、食宿服务质量等师生满意度调，安全管理情况、场地维护状况等，结合乙方提交的相关资料形成验收意见。

2.评价考核：每批次活动结束后，甲方通过问卷调查、座师访谈等方式收集学生及学校对服务的评价；所有批次活动结束后，甲方综合各批次评价结果和乙方的服务总结，进行整体评价考核，考核结果分为合格、不合格两个等级，考核合格方可办理最终付款手续。

八、付款方式

（一）预付款：合同签订后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60% 预付款（即人民币【¥1339200】元整）；

（二）尾款：项目全部开展完成后，【5】个工作日内，甲方最终以实际参训人数进行测算支付剩余部分款项。

乙方应向甲方开具支付款项比例的增值税发票。

九、知识产权产权归属

乙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开发的课程体系、活动方案等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乙方可在本合同约定的服务范围内使用，但不得擅自转让或授权第三方使用。

十、违约责任

若乙方不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条款完全履行义务，视为乙方违约，应当承担违约责任，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就未履行部分的款项予以返还，同时应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甲方应当按上述约定向乙方支付款项。违约方的违约行为给守约方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违约责任或损失，该损失包括不限于直接经济损失、间接经济损失、诉讼费、保全费、律师费等。

十一、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发生争议的，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双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保密

甲乙双方应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获悉的对方商业秘密、学生个人信息、未公开的教学资料等敏感信息予以保密，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保密义务在合同终止后持续有效。

十三、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采购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 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四、合同生效:

(1)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一式四份, 甲乙双方各执二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合同执行中涉及招标资金和招标内容修改或补充的, 须经当地财政部门审批, 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报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甲方:



法定代表人:

授权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 2025年 7月 18日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授权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